



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Sushi Construction Management Group Co., Ltd.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钦州市妇幼保健院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QZZC2026-G1-990100-SSJT

采购人：钦州市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33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7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5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钦州市妇幼保健院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QZZC2026-G1-990100-SSJT）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钦州市妇幼保健院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5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ZZC2026-G1-990100-SSJT

项目名称：钦州市妇幼保健院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235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名称：彩色超声诊断仪

数量：4

预算金额（元）：120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包含彩色超声诊断仪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元）：110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标项二名称：高档四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及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数量：4

预算金额（元）：115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包含高档四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及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公开招标文件。

最高限价（元）：1070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60个日历日内交付使用。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1、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1、2：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39号）医

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由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生产企业：生产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4月29日至2026年5月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1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5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2026年5月26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金海湾东大街8号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线上开标三室（对应评标三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等；

2. 为避免投标人不良诚信记录的发生，及配合采购单位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潜在投标人须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客服；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可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
查询相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

5. 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angxi.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钦州）
<http://ggzy.jgswj.gxzf.gov.cn/qzggzy/>；

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会场地址：钦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金海湾东大街8号市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评标分会场地址：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龙湖路13号柳州市民服务中心北楼5楼）；

7. 监督部门：钦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0777-2895258。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钦州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钦州市钦南区安州大道1号

项目联系人：林桂先

项目联系方式：0777-23990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钦州市钦南区钦廉街银信开发区C7三楼

项目联系人：黄宁振、冯永航

项目联系方式：0777-2390633

第二章 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

一、项目编号：QZZC2026-G1-990100-SSJT。

二、项目类别：货物类。

三、预算金额：贰仟叁佰伍拾万元整（¥23500000.00）。

四、最高限价：贰仟壹佰柒拾万元整（¥21700000.00），其中标项一最高限价壹仟壹佰万元整（¥11000000.00），标项二最高限价壹仟零柒拾万元整（¥10700000.00）。

五、招标文件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中的内容。

说明：

1. 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品目清单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属强制采购产品的，必须提供，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中带有▲号的指标为关键指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满足或优于要求指标，否则投标无效处理。

3. 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采购人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而提出异议。

4. 投标设备按国家要求须进行产品强制性认证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投标无效处理。

5.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6.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7.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分相同、技术得分相同的，按实施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采购货物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标项一名称：彩色超声诊断仪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最高单价限 价（万元）
1	超高端超声诊断设备	2 台	<p>一、主要规格及系统概述：</p> <p>1.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包括：</p> <p>1.1.1 采用灵活可调节支撑臂。</p> <p>1.1.2 采用最新智能波束形成，包括多同步脉冲激励、多声束高密度接收及回波多声束复合等技术，提升图像的空间分辨率、对比分辨率、穿透力及成像帧频。</p> <p>1.1.3 智能动态微切片，可进行超声切面厚度方向上所有深度的精确连续聚焦，实现超薄切面成像，提高图像的敏感度、空间和对比分辨率及全场均匀一致性。</p> <p>1.1.4 多路并行复合数据流处理技术，能够以多路并行方式高速处理巨大的数据量。</p> <p>1.1.5 组织特性优化成像，根据声束在组织内传播的声学特性差异，进行接收聚焦补偿，有效提升组织细节分辨率，接收聚焦可实现自动补偿，支持凸阵/线阵探头，分级可调。</p> <p>1.1.6 组织谐波成像，应用不同方式的组织谐波成像技术，包括脉冲减影谐波、滤波谐波和差量谐波成像。</p> <p>1.1.7 宽带组织谐波成像，同时发射低频/高频两个不同频率的基波，接收二次谐波和高低频波的差量波，实现宽带谐波成像，提升图像的分辨率和穿透力。</p> <p>1.1.8 高级复合成像，包括空间复合、频率复合和斑点噪声消除等技术，增强组织的边界显示，减少斑点噪声，支持所有凸阵、线阵、双平面腔内、穿刺及腹腔镜等探头。</p> <p>▲1.1.9 高分辨率血流成像技术，采用宽带多普勒技术，可以提高细小血管的空间分辨率，无外溢显示 0.2mm 的血管血流，具有方向性显示，可进行频谱测量。</p> <p>▲1.1.10 增强的精确成像技术，实现结构显示更为清晰，背景显示更加平滑；有效降低组织结构中高回声区域的饱和度，组织结构显示更加自然，可应用在所有探头上。</p> <p>1.1.11 智能化图像一键优化技术，可应用在二维、频谱多普勒及彩色多普勒等多种模式。2D 图像的增益和时间增益补偿可自动调节；频谱多普勒的标尺及基线可自动调节；应用线阵探头时，彩色多普勒的 ROI 位置及彩色偏转可自动调节；多普勒取</p>	250.00

		<p>样门的位置、偏转角度及多普勒角度可自动调节。</p> <p>1.1.12 组织多普勒成像，支持相控阵探头、凸阵探头和经食道探头。</p> <p>1.1.13 穿刺针增强显示技术，在不降低图像质量的同时增强穿刺针的显示，提高穿刺介入的成功率，支持线阵探头，可选择不同的增强模式。</p> <p>▲1.1.14 超低速血流显示，采用独特的处理方式，消除运动伪像，增强超低速血流信号的显示，具有高敏感、高分辨、高帧频、低噪声等优势。彩色标尺具有速度范围显示，最低显示0.2cm/s，常规检查条件下成像帧频50帧/秒，具有三同步显示功能，可取频谱多普勒进行定量。</p> <p>1.1.14.1 超微血流成像的三维成像模式，使用常规探头，实现超低速血流的高分辨率立体显示。</p> <p>1.1.14.2 超微血流成像的血管指数定量：检测超低速血流信号分布密度，计算血流信号在目标区域内的像素、面积及像素比。</p> <p>1.1.15 声衰减成像功能，可对肝脏组织的衰减系数进行测量及可视化显示。应用原始数据，采用参数成像方式对取样框内的衰减系数进行彩色编码。可用于脂肪肝和肝纤维化的量化评估诊断，能够提供客观量化指标、规避人为因素影响。</p> <p>1.1.16 超声造影成像功能，采用幅值调制方式，应用脉冲减影造影剂谐波技术，具有双幅监控模式和机械指数MI恒值功能，支持三维立体显示方式。</p> <p>1.1.16.1 具有血管识别成像模式（VRI），用三种不同颜色显示造影剂灌注状态，用红/蓝颜色方向性显示较大血管灌注，绿颜色显示微细血管的灌注。</p> <p>1.1.16.2 造影剂微血管成像模式，可显示0.1mm以下细微血管网的造影剂灌注，评估病灶内的血管分布。具有运动抑制功能，可进行图像修正补偿，获得更为清晰的图像。</p> <p>1.1.16.3 造影剂微血管参数成像，根据造影剂灌注的时间顺序进行彩色编码，可显示造影剂灌注的微血管架构，同时也可显示造影剂灌注的时间顺序，可以对不同血供特点的疾病实施鉴别诊断。</p> <p>1.1.16.4 造影剂超微血流成像模式，应用多普勒成像原理，采用独特算法，消除组织运动伪像，增强显示超低速造影剂信号，清晰显示造影剂微泡灌注和高分辨率显示微血管架构</p>	
--	--	---	--

		<p>1.1.16.5 超声造影定量功能，具有时间曲线分析功能，利用造影成像获取的图像来对感兴趣区域内的造影信息进行计算分析，具有运动追踪功能。</p> <p>1.1.16.6 超声造影定量拟合曲线功能，基于时间-强度曲线的模型函数进行曲线拟合，显示造影剂血流动力学信息，计算特征参数值。</p> <p>1.1.17 实时应变弹性成像功能，支持凸阵、线阵、腔内和腔内容积探头，具有成像质量控制曲线显示，提高弹性成像准确度。</p> <p>1.1.18 剪切波弹性成像功能，采用 2D 模式的剪切波成像方式；支持凸阵、线阵和腔内等探头。</p> <p>1.1.18.1 可显示剪切波传播的速度图 (m/s) 和组织的弹性图 (kPa)。</p> <p>1.1.18.2 具有传播图模式，剪切波传播的等时到达曲线显示，可对剪切波传播速度做定性评估，也可作为质控指标指导采样区域的选择，减少重复取样，提高测量分析的准确度</p> <p>1.1.18.3 支持静态和动态两种成像方式。</p> <p>1.1.18.4 具有剪切波弹性成像的三维立体显示功能。</p> <p>1.1.18.5 具有根据 ECG 信号同步获取图像功能，能够显著减少伪像，获得最佳成像。</p> <p>1.1.18.6 可进行测量定量分析，具有测量区域自动检测功能，提高测量的可靠性和准确度。</p> <p>1.1.19 微小钙化增强显示技术，采用独特的信号处理技术，将微小钙化从组织背景中提取并增强显示，采用蓝色组织背景，显著提升 0.1-0.2mm 微钙化点的检测识别能力。可以与原始图像实时双幅对比显示，可应用在乳腺、甲状腺等腺体组织恶性肿瘤的早期筛查及穿刺引导。</p> <p>1.2 测量和分析：（B 型、M 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p> <p>1.2.1 一般测量</p> <p>1.2.2 心脏功能测量与分析（B 型、M 型、D 型、TDI、B/CFI/M 型）</p> <p>1.2.3 妇、产科测量与分析</p> <p>1.2.4 血管血流测量与分析</p> <p>1.2.5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p> <p>1.2.6 颈后透明层自动测量</p>	
--	--	--	--

		<p>1.2.7 血管指数分析工具，可定量评估感兴趣区域内的血流密度，可应用在所有线阵探头上。</p> <p>1.3 输入/输出信号：</p> <p>1.3.1 输入： S-VHS、RGB 彩色视频。</p> <p>1.3.2 输出： S-VHS、复合彩色视频、S-Video、DVI（HDMI）、USB 接口，USB 接口 5 个。</p> <p>1.4 连通性：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3.0 版接口部件，装机后可正常使用。</p> <p>1.5 图像管理与记录装置：</p> <p>1.5.1 内置超声图像存档与病案管理功能，在主机中完成病人静态图像和动态图像的存储、管理及回放，可完成硬盘、DVD/CD、USB 存储盘等多种文件格式（BMP/ JPEG/ MPEG-4/ WMV9/DICOM 等）静态及动态图像的存储。</p> <p>1.5.2 支持原始数据存储（RAW DATA）。</p> <p>1.5.3 存储：双硬盘设置，包括固态硬盘 SSD 和硬盘 HDD 两种方式。SSD 容量≥ 128 GB；HDD 容量≥ 500 GB，保证存储和处理功能的独立进行，提高机器启动和运行速度。</p> <p>二、技术参数及要求：</p> <p>2.1 系统通用功能：</p> <p>2.1.1 监视器：≥ 23 英寸高分辨率宽屏 LCD 显示器，带有 LED 背光，分辨率为 1920×1080。</p> <p>2.1.2 ≥ 10 英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分辨率为 1280×800，滑动翻页设计，触摸屏位置可倾斜调节。</p> <p>2.1.3 操作面板控制按键数量约 35 个，监视器上具有操作导航功能。</p> <p>2.1.4 操作控制台可上下左右自由调节。</p> <p>2.1.5 探头个数：≥ 5 个。</p> <p>2.1.6 激活成像探头接口≥ 4 个，通用可互换。</p> <p>2.2 探头规格：</p> <p>2.2.1 性能：超宽频带变频探头，中心频率的变频在屏幕上可视可调。</p> <p>2.2.2 系统支持的探头频率范围：在 1.5—24MHz 之间选择，最高显示频率 24MHz。</p> <p>2.2.3 支持智能动态微切片技术。</p> <p>2.2.4 类型：相控阵、凸阵、线阵。</p>	
--	--	---	--

		<p>2.2.5 相控阵探头:频率范围:2-5MHz。</p> <p>2.2.6 凸阵探头: 频率范围: 1-8MHz。</p> <p>2.2.7 线阵探头: 频率范围: 5-18MHz。</p> <p>2.2.8 小凸阵探头: 频率范围: 3-10MHz。</p> <p>2.2.9 腔内探头:频率范围 4-11MHz。</p> <p>2.3 二维灰阶成像主要参数:</p> <p>2.3.1 智能高密度波束形成器, 数字式全程动态聚焦, 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p> <p>2.3.2 A/D\geq14bit。</p> <p>2.3.3 声束发射聚焦: 发射 8 段; 接收可连续聚焦。</p> <p>2.3.4 并行多倍信号接收技术, 接收信号的方向\geq64 个。</p> <p>2.3.5 扫描线: 最大每帧线密度 512 超声线 (线阵探头)。</p> <p>2.3.6 回放重现: 灰阶图像回放\geq9900 幅, 回放时间\geq180 秒。</p> <p>2.3.7 增益调节: 纵向增益 STC (DGC) 采用硬/软件双模式调节, 分段 8, 横向增益可进行调节, 分段 6。</p> <p>2.4 频谱多普勒:</p> <p>2.4.1 方式: PWD、HPRF PWD、CWD 。</p> <p>2.4.2 频谱显示具有自动包络、智能化显示功能。</p> <p>2.4.3 智能多普勒优化功能, 可根据多普勒取样位置自动聚焦, 多普勒标尺及基线可自动调节。</p> <p>2.4.4 最大可测量速度: PWD: 最大血流速度 17.0m/s CWD: 最大血流速度 21.0m/s</p> <p>2.4.5 最低测量速度: 0.1cm/s (非噪声信号)</p> <p>2.4.6 电影回放时间: \geq210 秒</p> <p>▲2.4.7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 宽度 0.3mm 至 20mm; 分 15 级</p> <p>2.5 彩色多普勒:</p> <p>2.5.1 显示方式: 速度方差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二维图像/频谱多普勒/彩色血流成像三同步显示。</p> <p>2.5.2 彩色增强功能: 组织多普勒成像, 方向性能量图, 高级动态血流成像, 超微血流成像。</p> <p>2.5.3 彩色和二维/频谱多普勒可独立变频。</p> <p>2.5.4 显示位置调整: 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 $-25^{\circ} \sim +25^{\circ}$ 。</p> <p>2.5.5 显示控制: 零位移动分级可调、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p>	
--	--	--	--

			<p>2.5.6 彩色显示速度：SMI 模式最低平均血流测量速度 2mm/s。</p> <p>2.5.7 彩色分辨率：最小血管空间分辨率 0.2mm。</p> <p>2.6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B/M、PWD、CWD、彩色多普勒输出功率可调。</p> <p>三、探头配置</p> <p>A 设备配备 相控阵探头：频率范围：2-5MHz。 凸阵探头：频率范围：1-8MHz。 线阵探头：频率范围：5-18MHz。 小凸阵探头：频率范围：3-10MHz。 腔内探头：频率范围 4-11MHz。</p> <p>B 设备配备 腔内探头：频率范围：4-11MHz。 凸阵探头：频率范围：1-8MHz。 线阵探头：频率范围：5-18MHz。 小凸阵探头：频率范围：3-10MHz。 腔内探头：频率范围：4-11MHz。</p> <p>四、2 套设备配置清单合计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12 1016 1114 1400"> <thead> <tr> <th>序号</th> <th>产品名称</th> <th>单位</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主机</td> <td>台</td> <td>2</td> </tr> <tr> <td>2</td> <td>耦合剂加热器</td> <td>个</td> <td>2</td> </tr> <tr> <td>3</td> <td>备用便携机</td> <td>台</td> <td>1</td> </tr> <tr> <td>4</td> <td>超声专用检查椅</td> <td>把</td> <td>2</td> </tr> <tr> <td>5</td> <td>电动超声检查床</td> <td>张</td> <td>2</td> </tr> <tr> <td>6</td> <td>影像工作站</td> <td>台</td> <td>2</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主机	台	2	2	耦合剂加热器	个	2	3	备用便携机	台	1	4	超声专用检查椅	把	2	5	电动超声检查床	张	2	6	影像工作站	台	2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主机	台	2																													
2	耦合剂加热器	个	2																													
3	备用便携机	台	1																													
4	超声专用检查椅	把	2																													
5	电动超声检查床	张	2																													
6	影像工作站	台	2																													
2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2 台	<p>一、用途说明：</p> <p>1.1 主要用于腹部、产科、妇科、心脏、小器官、泌尿、血管、儿科、神经、急重症、盆底等应用。</p> <p>二、物理规格及人机交互要求：</p> <p>2.1 显示器要求：≥24 英寸高分辨率彩色液晶显示器。</p> <p>2.2 触摸屏要求：大小尺寸≥13 英寸。</p> <p>2.3 触摸屏可显示自动记忆的最近使用过的检查探头及模式，支持一键切换探头及模式。</p> <p>2.4 操作面板具有 6 向独立的电动调节功能（即电动上下升降、左右旋转和前后平移），方便操作者进行操作。</p> <p>2.5 探头接口数量≥5 个，均为无针式接口且大小一致，可全激活。</p>	300.00																												

		<p>三、先进成像技术：</p> <p>3.1 数字化全域动态聚焦，数字化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 A/D $\geq 16\text{bit}$ 。</p> <p>3.2 宽频可变频成像技术：灰阶、谐波、彩色、频谱支持独立变频，探头频率可视可调。</p> <p>3.3 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支持所有探头，7 档可调，支持二维图像、三维图像、造影成像等技术。</p> <p>3.4 多角度扫描空间复合成像技术，调节档位 ≥ 3 档。</p> <p>3.5 声速匹配技术，根据人体组织真实情况，自动匹配至最佳成像声速，并将具体声速数值在屏幕上显示。</p> <p>3.6 支持全屏放大，一键实时全屏图像放大功能，支持 ≥ 2 种放大模式，放大后图像可全屏显示。</p> <p>▲3.7 具备 B 模式局部 ROI 区域优化增强显示，提高感兴趣区的二维图像分辨率和细节分辨率，支持全局图像与局部增强图像的同屏左右双幅双实时显示，其中双幅双实时的局部图像支持彩色血流实时高清显示。</p> <p>3.8 具备二维灰阶图像呈现立体纤细效果的专用技术，可利用组织的结构信息和灰阶的梯度信息，通过增强算法使二维灰阶的组织结构与边界显示更纤细立体。</p> <p>3.9 具备针对强回声结构产生的声影区图像进行增强优化的专用技术，可通过声影抑制技术实现声影补偿和细节融合，清晰还原强回声后方组织细节，减少声影对后方组织造成图像不清等不利影响。</p> <p>3.10 扩展成像技术：凸阵、微凸阵、线阵，相控阵探头均具有此功能，且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及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支持其扩展区域。</p> <p>3.11 一键自动图像优化，可一键快速优化：二维灰阶、彩色多普勒、频谱多普勒、及造影图像。</p> <p>3.12 具备针对不同器官扫查场景的自动参数匹配技术，可一键快速获得最适宜当下扫查器官场景的成像效果，支持 8 种以上血流或器官扫查场景，适用于 2D, Color, Power, 3D/4D 等模式。</p> <p>3.13 二维/彩色取样框角度独立偏转技术，彩色取样框偏转角度 ≥ 30 度。</p> <p>3.14 频谱多普勒成像，连续多普勒成像。</p> <p>3.15 超微血流成像技术，对微细低速血流具有高敏感度，实现</p>	
--	--	--	--

		<p>超高血流灵敏度和空间分辨率;可支持 Color 和 Power 模式;可支持 2D 和 3D 微血流灌注的评估,其中 2D 下可计算彩色灰阶像素比,3D 下可计算血管指数、血流指数和血管血流指数。</p> <p>▲3.16 支持微血流定量分析技术</p> <p>3.17 自动血流跟踪技术:可以实现 ROI 框位置和角度的自动优化,提供 Color/Power 模式下图像的实时动态优化。</p> <p>3.18 支持内置超声教学软件,同屏显示基本扫查技巧,包括探头扫查位置,解剖图和超声标准切面图</p> <p>四、高级成像功能</p> <p>4.1 宽景成像:</p> <p>4.1.1 宽景成像支持凸阵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相控阵探头、容积探头。</p> <p>4.1.2 支持 B 模式宽景和 Power 模式宽景。</p> <p>4.1.3 具备扫查速度指示,可对采集过程中的图像进行回放</p> <p>4.1.4 宽景拼接长度$\geq 100\text{cm}$。</p> <p>4.2 3D/4D</p> <p>4.2.1 支持 3D/4D 模块:支持 3D/4D 成像和自由臂 3D 成像;容积图像支持斑点噪声抑制。</p> <p>4.2.2 支持多光源模式的容积渲染:光源类型≥ 3种,包括点光源、探照灯光源和平行光源;光源类型和数量均可自由组合,光源方向可自由移动。同时支持透视剪影模式且透明度可调。</p> <p>4.2.3 可基于 3D 容积数据实现不同临床场景的自动识别和差异化应用的场景化自动容积扫描功能,包括 3D 模式下的自动场景识别(脊椎、颅脑、长骨、面部;子宫内膜、卵巢、盆腔、肛管等),实现自动容积成像及优化,自动切面获取,自动定量分析等。</p> <p>4.2.4 支持血管三维成像,要求彩色及能量模式均可用。</p> <p>4.2.5 支持胎儿颅脑自动切面识别功能,自动获取胎儿颅脑四个标准切面,并自动获取 6 项评估参数值。</p> <p>4.2.6 支持自动盆底超声解决方案,支持前中后盆腔 2D 自动测量,支持肛提肌裂孔自动评估(自动识别、自动容积渲染成像、自动测量),支持肛提肌横断面自动评估(自动识别、自动多切面成像、自动测量),支持肛门括约肌自动断层成像。</p> <p>4.2.7 支持胎儿面部自动容积成像,自动检测胎儿颜面部特征,在 3D 模式或 4D 模式下均可启动,其中 4D 模式下可实时自动</p>	
--	--	---	--

		<p>去除胎儿颜面部前面的遮挡物。支持胎儿面部的显示方向一键摆正，支持正/反向橡皮擦。</p> <p>4.2.8 支持卵巢卵泡在 2D 和 3D 模式下的自动识别和自动测量。其中 2D 模式下可自动识别卵巢轮廓、大小，卵泡数量、大小并按照大小排序； 3D 模式支持卵巢自动识别和渲染，以及卵巢体积的自动计算；支持卵泡和窦卵泡的自动识别、自动渲染成像并用以不同的颜色区分显示不同大小的卵泡或窦卵泡；支持卵巢间质比的自动计算。</p> <p>4.2.9 支持子宫内膜自动成像与容积分析功能，可全自动获取子宫内膜冠状面图像，并同时获取内膜容积及厚度测量值。</p> <p>4.2.10 支持 AI 脊柱切面识别功能。</p> <p>4.2.11 支持 AI 颅脑容积测量功能。</p> <p>五、测量分析和报告</p> <p>5.1 全科测量包，自动生成报告：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儿科、血管、神经、急诊科。</p> <p>5.2 自动识别病灶边界，帮助用户对病灶进行描述。测量封闭区域的长短轴长度，面积及周长。</p> <p>5.3 小儿髋关节自动测量功能，自动计算α角、β角，自动进行 Graf 分型。</p> <p>5.4 自动 workflow 协议（非预设条件），检查过程中可根据定义的协议自动切换图像模式，自动标记体标示意图，自动注释等，节省操作时间。操作协议可用户自定义，并可支持导出协议到其他机器上使用，有利于规范化管理。</p> <p>▲5.5 支持乳腺病灶自动分析功能，自动识别乳腺病灶边界，自动分析病灶形态，边缘，回声类型，后方回声，钙化及血流状态。分析结果自动进入报告，自动识别并同屏显示同一病灶≥ 4个相交切面图像，支持≥ 6个病灶的自动分析。</p> <p>▲5.6 支持选配甲状腺病灶自动分析功能，自动识别甲状腺病灶边界，自动分析病灶形态，边缘，回声类型，后方回声，钙化及血流状态。分析结果自动进入报告，自动识别并同屏显示同一病灶≥ 3个相交切面图像，支持≥ 6个病灶的自动分析。</p> <p>5.7 支持子宫内膜二维妇产场景自动配置，无需手动划线或手动 ROI 设置，即可自动完成子宫内膜识别和厚度测量。同时支持血流 ROI 框自动设置和血流定量分析。</p> <p>5.8 支持卵巢二维妇产场景自动配置，可自动识别卵巢和卵泡，</p>	
--	--	---	--

		<p>完成二维卵巢经线自动测量和卵泡自动测量。同时支持血流 ROI 框自动设置和血流定量分析。</p> <p>5.9 支持自动胎心率测量，可在 B 模式和 M 模式下自动计算胎心率；支持胎心节律自动评估功能，支持两条 M 取样线全自动摆放和 M 取样线自适应放大。</p> <p>5.10 支持 AI 产科切面自动识别，支持 AI 产科切面自动识别，基于大数据及 AI 深度学习，实现产科切面智能识别，存储，及质控等；可识别标准切面数量≥ 50个；支持多元存图 workflow。</p> <p>5.11 支持自动产科测量，可自动识别和测量产科生物学参数，B 模式下的自动测量项目≥ 40项，包括早孕、中孕及胎心专项检查的测量项目。</p> <p>▲5.12 支持子宫内膜蠕动波分析功能。</p> <p>六、电影回放、原始数据处理和检查存储管理系统</p> <p>6.1 电影回放所有模式下可用，支持手动、自动回放，支持 4D 电影回放。</p> <p>6.2 原始数据处理，最大可进行 32 项参数调节（包括 B 模式 10 种、M 型模式 6 种、彩色模式 7 种、PW 模式 9 种）</p> <p>6.3 支持导出数字化图像格式： BMP/JPG/TIFF/DCM/AVI/MP4/WMV/MOV。</p> <p>6.4 支持后台存储，导出、备份图像数据资料同时，可进行实时检查，不影响检查操作。</p> <p>6.5 支持本地固态硬盘存储$\geq 1\text{TB}$</p> <p>6.6 支持外部 USB 移动存储</p> <p>6.7 具备数据防御系统，可对不同人群设置数据开放度及访问权限。</p> <p>七、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p> <p>7.1. 二维灰阶模式</p> <p>7.1.1 最大显示深度：$\geq 40\text{cm}$</p> <p>7.1.2 动态范围：$\geq 260\text{dB}$</p> <p>7.1.3 TGC 增益补偿：≥ 8段</p> <p>7.1.4 LGC 侧向增益补偿：≥ 8段，触摸屏上</p> <p>7.1.5 腹部单晶凸阵探头扫描角度：≥ 130度</p> <p>7.1.6 腔内探头扫描角度：≥ 207度</p> <p>7.1.7 电影回放：B 模式电影容量≥ 10000帧</p> <p>7.2 彩色多普勒成像</p>	
--	--	---	--

		<p>7.2.1 显示方式: B/C、B/C/M、B/C/PW</p> <p>7.2.2 线阵探头取样框偏转: $\geq \pm 30$ 度</p> <p>7.2.3 支持速度、速度方差、能量、方向能量显示</p> <p>7.2.4 支持立体血流显示</p> <p>7.3 PW/CW 模式</p> <p>7.3.1 显示方式: B, PW, B/PW, B/C/PW, B/CW</p> <p>7.3.2 频谱多普勒频率 ≥ 3 段</p> <p>7.3.3 最大速度: PW 血流速度 $\geq 8\text{m/s}$, CW 血流速度: $\geq 30\text{m/s}$</p> <p>7.3.4 最小速度: $\leq 1\text{ mm/s}$</p> <p>7.3.5 取样容积: 0.5-30mm, 连续可调</p> <p>7.3.6 PW 偏转角度: $\geq \pm 30$ 度</p> <p>7.3.7 基线: 9 步</p> <p>八、连通性要求</p> <p>8.1 支持网络连接。</p> <p>8.2 支持 DICOM 3.0, 支持 DICOM 结构化报告。</p> <p>8.3 支持网络存储功能, 基于 TCP/IP 协议的网络共享功能, 可将超声图像及报告直接传送到 PC 端。</p> <p>九、系统输入输出</p> <p>9.1 支持视频/音频输入输出</p> <p>9.2 支持 S-Video, HDMI, VGA, 音频输出</p> <p>9.3 USB 接口数量 ≥ 6 个, 支持 Type-C 数据传输接口</p> <p>十、探头规格</p> <p>▲10.1 探头配置: 单晶凸阵探头、矩阵线阵探头、单晶腹部容积探头、容积腔内探头各 1 把。</p> <p>10.2 线阵探头阵元数: ≥ 1000 阵元</p> <p>10.3 二维凸阵探头, 频率: 1.2-6.0MHz</p> <p>10.4 矩阵线阵探头, 频率: 5.0-18.0MHz</p> <p>10.5 腔内容积探头, 频率: 3.0-9.0MHz</p> <p>10.6 腹部容积探头, 频率: 1.8-8.2MHz</p> <p>十一、其他</p> <p>11.1 耦合剂加热器, 主机一体化, 非外接加热装置</p> <p>11.2 内置无线网卡</p> <p>十二、2 套设备配置清单合计如下:</p> <p>12.1 主机 2 台</p> <p>12.2 单晶凸阵探头 2 把</p>	
--	--	---	--

			12.3 矩阵线阵探头 2 把 12.4 腹部容积探头 2 把 12.5 容积腔内探头 2 把 12.6 备用便携机 2 台 12.7 超声专用检查椅 2 把 12.8 电动超声检查床 2 张 12.9 影像工作站 2 套	
▲商务要求:				
核心产品	本标项核心产品为序号 2: 彩色多普勒超声系统			
产品要求	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或扫描件): 1. 投标产品中属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 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 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备案资料证明材料复印件 (或扫描件); 2. 投标产品中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 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 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 (或扫描件)。			
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价格都应包含在总报价里, 投标报价须包含设备、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软件提供、辅料、耗材、运输、保管、设计、开发、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咨询服务等全部费用。			
质保期(保修期)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产品质保期最短不少于 5 年。 2. 若产品出厂的质保期或产品生产厂家承诺的质保期超过本项目规定质保期限的, 合同执行过程中按产品出厂质保期限或厂家承诺期限执行; 若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限优于产品出厂的质保期或产品生产厂家承诺的, 以中标人承诺执行。 3. 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 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并负责免费提供设备的系统软件及硬件的安全性改版升级和技术支持, 确保设备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 终身维护。			
售后服务要求	1. 负责送货上门, 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满足本项目技术要求的货物, 出厂日期不得超过 6 个月。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 2. 所有产品、辅件、材料要求无瑕疵和缺陷, 质量为合格产品, 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			

商或制造厂商信息。

3. 设备在运输过程中出现损坏的, 由中标人负责该损坏设备的更换。

4. 所有产品标配齐全, 且必须安装到位并调试合格。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产品若质量存在缺陷, 免费更换新产品。有关产品质量(产品设计、制造工艺、材料缺陷等) 引发的费用, 均由中标人承担。

5. 质量保证期内, 中标人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 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 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但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 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6. 中标人必须提供安装、配线以及软硬件的测试和调整服务。安装设备之前, 应先对用户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开始安装时, 应让用户相关技术管理人员参与安装、检测和排除故障。中标人在安装、调试等全过程中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7. 在中标人承诺的保修期内, 设备保修包换所需要的配件均是原厂原装, 不得使用兼容货物。如确因原厂配件停产需要其他品牌兼容配件的, 由中标人提供解决方案且须经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8.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 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中标人向厂家支付, 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中标人超过厂家承诺标准的, 按中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中标人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进行维护; 质保期后中标人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9. 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 电话咨询: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 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 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 服务响应时间: 中标人提供 7×24 小时客服电话服务(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 小时内响应; 需要现场维修的, 应在 12 小时内到达设备现场; 一般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 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否则中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应损失。中标人须保证质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设备出现故障由中标人维护, 如设备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须由中标人提供备件替换使用, 保证项目的正常运行。

(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 如果中标人的产品软件升级, 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 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 中标人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

10.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质量保证期过后, 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 中标人应提供电话咨询, 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11.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p>(1) 中标人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p> <p>(2) 有稳定的备件供应渠道，并从设备厂商及其分销商购置整机和备件补充，可以满足采购人的设备再升级、扩充和保修服务配件及消耗品等多方面的需求，中标人就相关备品备件及耗材价格与采购人友好协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相关服务。</p> <p>12. 培训要求：中标人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涉及的相关费用应计算在项目报价内，并使采购人使用人员能独立、熟练操作设备。</p> <p>13.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应按中标金额 5%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p> <p>14. 所投设备须接入医院 HIS、LIS、PACS 系统或互联互通平台，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p>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经过验收。</p> <p>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开具全额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一年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合同余款 5% 二年内付清。特殊项目国家另有付款规定的，按国家付款规定执行。
安装调试及技术 服务(含培训)	<p>1. 安装调试：中标人硬件运输到指定地点后，中标人应派专业工程师进行安装调试，如此期间发生的硬件以及相关技术损毁或影响使用的情况，由中标人负责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2. 培训：硬件以及相关技术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需免费培训医护人员及维修人员熟练掌握使用及基本维护技术为止。时间、地点由采购人安排。</p> <p>3. 伴随服务：中标人应提供产品的随机附件、技术资料，可包括相应的安装配件、图纸、操作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这些文件应随设备一起发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p>
验收标准	<p>1. 货物验收时包装完整无破损，必须提供装箱单、保修单、货物生产厂家出厂合格证书及有关供货说明文件，货物的所有正规手续必须齐全。为防止虚假应标，如有必要，中标人需配合院方联合院方指定的第三方或该项目其他投标人对中标人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逐一验收，如发现提供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参数不符，则视为虚假应标，取消其中标资格。</p> <p>2.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人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p>

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3. 验收依据：按合同要求及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4. 验收标准：(1)货物必须全部在交货现场拆封。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功能、材质、颜色等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2)所供产品的外观完好，无严重碰撞、表皮脱落、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3)所供产品结构牢固，无安全隐患。(4)如有抽检要求的，检测结果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5)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6)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

5. 验收要求：验收小组以项目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为验收依据，对供货产品技术参数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技术参数要求的，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1)中标人按时间节点完成货物供货后，应及时整理技术资料并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交给采购人；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进行验收，采购人在收到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货物生产厂家须派授权代表参加本项目交货验收，核实所交货物的真伪；中标人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

(2)验收小组依据招标文件、中标人响应文件技术参数逐条进行验收，对于设备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标人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响应不符的，作如下处理：

①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响应参数比较有漏项的，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应标论处；

②设备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中标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应标论处；

③设备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响应表中标明是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应标论处；

④设备实际是正偏离参数，验收时并没有达到响应表中标明的正偏离范围，以虚假应标论处。

采购人在设备验收环节发现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达不到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响应的内容，属虚假应标行为，采购人将单方面终止合同拒收货物，有权追究中标人违约责任，赔偿采购人因采购时间延长造成的经济等方面损失，视情形将违约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3)验收时中标人提供验收文档，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测试文档、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以及对所有需要进行核查的原件等。

	<p>(4) 如供货产品不合格或不符合技术参数要求的，由中标人按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或部门)要求整改，中标人不按要求整改或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5) 如中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除按相关规定作违约处理外，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6) 在项目验收过程中，如项目验收不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产生相关成本费用，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或弄虚作假的行为，采购单位将不予验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知识产权及其他	<p>1.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p> <p>2. 在货物验收时候，如发现存在虚假响应，采购人将终止合同，并上报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p>
进口产品说明	本标项采购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标项二名称：高档四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及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最高单价限 价 (万元)
1	高档四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3 台	<p>1. 设备用途：具备妇产科、腹部、胎儿心脏、新生儿、成人心脏、泌尿科、浅表组织与小器官的应用。</p> <p>2. 主机规格</p> <p>2.1 LCD 显示器 ≥ 23.8 英寸，显示器自带 HDMI 接口。</p> <p>2.2 液晶触摸屏 ≥ 15 英寸。</p> <p>▲2.3 Windows 操作系统。</p> <p>2.4 软件波束形成器平台。</p> <p>2.5 成像模式：2D, Color, PW, CW, TDI, 3D, 4D。</p> <p>2.6 二维线阵探头支持 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p> <p>2.7 二维凸阵探头支持 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p> <p>▲2.8 容积探头可以 CW 连续波多普勒成像；</p> <p>2.9 PW 最小取样容积 $\leq 0.2\text{mm}$。</p> <p>▲2.10 二维成像扫描深度 $\geq 50\text{cm}$。</p> <p>▲2.11 系统动态范围 $\geq 400\text{dB}$。</p> <p>2.12 二维灰阶血流成像技术，采用非多普勒原理，无彩色取样框限制，不需要造影剂，二维成像即可对血流进行实时显示。</p> <p>2.13 具有二维超低速血流显示技术，三维超低速血流显示技术。</p> <p>▲2.14 探头智能响应技术：拿起探头后，无需其他操作，探头自动激活，并进入到扫描状态，支持所有探头。</p> <p>2.15 具有实时四维动态容积对比成像技术。</p> <p>2.16 具备实时自动动态跟踪胎儿面部成像功能，静态三维及实时四维均支持。</p> <p>▲2.17 STIC 胎心容积自动切面识别技术，STIC 模式下容积数据自动获取 ≥ 8 个切面，至少包括四腔心、左室流出道、右室流出道、胃泡、静脉连接、导管弓、主动脉弓、三血管气管切面。</p> <p>2.18 STIC 彩色多普勒模式下，支持容积自动切面识别技术，STIC 容积数据自动获取 ≥ 8 个切面。</p> <p>▲2.19 支持 STIC -M 模式，STIC 容积数据支持解剖 M 型，分析胎儿心率失常。</p>	310.00

		<p>2.20 3D 模式下自动识别胎儿颅脑正中矢状面, 经丘脑平面, 经小脑平面, 经侧脑室平面 4 个标准平面。自动同时测量 BPD, HC, OFD, CM 后颅窝池, Cerebellum 小脑横径, Vp 侧脑室后角 6 组生物指标。</p> <p>▲2.21 智能三维产程监测功能: 三维模式下支持启动三维产程监测功能, 触摸屏具备专用功能入口, 能够测量胎儿头部进程、旋转和方向, 并同时自动产生一个包括了超声波客观数据的产程报告。</p> <p>▲2.22 主机内置智能产筛软件, 自动检测识别中华医学会、中国医师学会、国际妇产超声学会所要求的中孕期产前筛查标准切面, 同时实现自动注释及测量。</p> <p>2.23 智能产筛切面质量控制功能, 系统将获取的切面的结构与标准解剖示意图切面显示的结构进行对比。</p> <p>2.24 智能先心病筛查技术: AI 智能引导扫描流程, 自动识别胎心四腔心切面、三血管气管切面, 并智能测量心轴的角度。并具有示例图像对比判断胎心是否正常。</p> <p>2.25 智能盆底检查技术: 基于人工智能 (AI), 自动识别 Valsalva 状态下, 最大裂孔平面位置; 自动测量肛提肌裂孔的面积、周长、前后径和左右径。</p> <p>2.26 容积图像重建渲染, 至少包括高清仿真成像、轮廓剪影、血流高清仿真成像、血流轮廓剪影。</p> <p>▲2.27 容积光源技术, 可同时调节至少三个不同形态光源, 支持容积渲染三光源及彩色容积渲染三光源调节。</p> <p>▲2.28 腔内容积探头支持 STIC 及彩色 STIC。</p> <p>3. 测量与分析</p> <p>3.1 胎儿生物学自动测量技术, 测量项目 ≥ 11 项, 至少包括胎儿双顶径、头围、腹围、股骨长、肱骨长、NT、IT、小脑、CM、侧脑室、心轴。</p> <p>▲3.2 自动 NT 及 IT 测量技术, 二维模式下, 获取标准切面后, 进入专用 NT、IT 测量菜单并自动测量。</p> <p>3.3 不规则体积测量技术, 支持同时测量 ≥ 3 个低回声的不规则体的体积。</p> <p>3.4 自动计算容积组织的血管指数 VI, FI 和 VFI。</p> <p>3.5 胎儿心肌定量, 支持基于二维斑点追踪技术同时对左右心室进行 24 段定量分析功能, 对胎儿心脏的大小、形状、收</p>	
--	--	---	--

		<p>缩力进行自动测量及分析，并具有的评估报告。</p> <p>4. 图像存储、管理及回放重现。</p> <p>4.1 支持一键式输出 3D 打印格式：至少包括 STL 文件、Stanford Polygon 文件、Alias Wavefront Object 文件、Point Cloud 文件、3D Manufacturing Format 文件。</p> <p>4.2 出厂内置 HDD 及 SSD 双硬盘。</p> <p>4.3 具备储存后的图像再次优化调节功能，后处理参数≥ 30种</p> <p>5. 探头</p> <p>5.1 腹部二维凸阵探头：超声频率 2.0-5.0MHZ，阵元数≥ 192，成像角度$\geq 112^\circ$。</p> <p>5.2 腹部容积凸阵探头：超声频率 4.0-7.0MHZ，阵元数≥ 192阵元，容积成像角度$\geq 90^\circ \times 85^\circ$。</p> <p>5.3 腔内凸阵探头：超声频率 4.0-9.0MHZ，阵元数≥ 192。</p> <p>5.4 腹部小凸阵探头：超声频率 4.0-9.0MHZ，阵元数≥ 192阵元。</p> <p>6. 三套设备配置清单合计如下：</p> <p>6.1 主机 3 套；</p> <p>6.2 腹部二维凸阵探头 3 把；</p> <p>6.3 腹部二维小凸阵探头 3 把；</p> <p>6.4 腹部容积探头 3 把；</p> <p>6.5 腔内容积探头 2 把；</p> <p>6.6 腔内二维探头 1 把；</p> <p>6.7 浅表探头 1 把；</p> <p>6.8 备用便携机 1 台；</p> <p>6.9 满足 30 个点位端口信号影像网络工作站 1 套；</p> <p>6.10 耦合剂加热器 3 个；</p> <p>6.11 超声专用检查椅 3 把；</p> <p>6.12 电动超声检查床 3 张；</p> <p>6.13 影像工作站 3 套。</p>	
--	--	---	--

2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1 台	<p>1.电刺激通道≥ 4个, 多功能通道≥ 4个, 外部数字通道≥ 1个, 可通过分机扩展通道至≥ 8个。</p> <p>▲2.刺激电流最大输出强度: $\geq 50\text{mA}$, 调节精度: $\leq 0.5\text{mA}$。</p> <p>▲3.刺激电流脉冲宽度: $100-1000\ \mu\text{s}$, 调节精度$\leq 50\ \mu\text{s}$。</p> <p>4.刺激电流频率: $1-400\text{Hz}$, 调节精度$\leq 1\text{Hz}$。</p> <p>5.压力传感器量程: $0\sim 200\text{mmHg}$, 压力分辨率: $\leq 0.1\text{mmHg}$。</p> <p>6.配置双显示屏, 显示屏支架支持灵活调节, 可独立显示与控制, 便于医师患者治疗时分别使用屏幕。</p> <p>7.预置≥ 14种电生理评估模式, 要求具有以下模式①常规筛查评估模式: 至少包括: 压力五项检查、肌电五项评估、快速 Glazer 评估、Glazer 与压力一体等检查。常规筛查评估模式可根据评估后的曲线自动读取 13 项指标并形成报告, 支持灵活修改自动读取的数据, 包括: 一类肌肌力等级及疲劳度、二类肌肌力等级及疲劳度、最大肌电位、阴道最大收缩压力值、前静息阶段肌电位、快速收缩阶段最大肌电位、快速收缩后放松时间、紧张收缩阶段肌电位、紧张性收缩后放松时间、耐力收缩阶段肌电位、后静息阶段肌电位。②盆腹动力动态评估模式: 至少包括: 盆底预收缩反射评估、盆底肌肉动静态评估、咳嗽反射评估, 可评估不同生活场景下动态、静态的盆腹力学平衡状况; ③性功能评估模式, 模拟女性在性生活全过程中盆底肌肉的参与情况及功能状态, 评估与其相关的性功能障碍疾病; ④肌张力评估检测模式, 至少包括: 盆底高张评估、腰背部肌肉紧张度评估、腹斜肌收缩对称性评估, 可给出盆底张力曲线、双侧腰背部肌肉紧张程度、双侧腹斜肌张力及收缩力曲线等数据。⑤周边神经检测采集功能, 可检测电流强度、周边神经传导时间、神经损伤百分比等指标。周边神经检测完成后, 可根据检测神经阈值和传导速度评估损伤情况, 系统自动生成神经修复治疗方案, 进行神经功能修复治疗。</p> <p>8.预置≥ 2种影像学数据采集手段, 要求具有以下功能①腹</p>	140.00
---	-----------	-----	--	--------

		<p>部、浅表便携影像学采集软件,支持一键切换,可评估观察:腹直肌分离程度、腹壁脂肪厚度、膀胱残余尿量及膀胱容量评估;②形体评估图像采集软件,获取人体正面、背面三维模型和动态原地踏步图像,结合人工智能图像识别技术,可自动识别人体体表关键点:正面≥ 15个,背面≥ 25个,分析≥ 10项形体评估结果并生成分析报告,指标包括:胸椎后凸角、腰椎前凸角、肩膀倾斜、腿型、下肢功能长度、骨盆左右倾斜、骨盆旋转、骨盆前后倾斜、关节位置变化、脊椎投影曲线、肌肉分布等常见体态指标。③可视化 POP-Q 评估功能,录入面板默认填充正常范围内数据,可根据实际测量数据快速调整,系统自动计算分度结果,实时显示分度坐标轴,并可根据分度动态展示脏器脱垂解剖示意图。</p> <p>9.治疗功能多样,要求具有以下功能:①针对生活场景的动态训练模式:预置针对生活场景设计的动态康复治疗方,动态康复治疗方包括其电极贴片位置、训练动作、注意事项注解说明,示教视频与带教视频,动态康复治疗中双显示屏可同时显示反馈曲线与带教视频,提示患者场景训练的动作。②多样化的治疗模式:具有≥ 10种治疗模式,包括:横纹肌电刺激、脉管刺激、条件性电刺激、反馈采集、负反馈采集、场景反馈、反馈采集-电刺激、排尿记录表、镇痛、盆底肌肉康复器。③问卷辅助评估功能,可根据问卷结果,自动推荐治疗方案。⑤双刺激方案组合功能,可自由设置并组合两个不同频率、脉宽、电流波形的治疗方案进行治疗,可修改组合中治疗方案的参数。⑥支持连接肌电压力一体治疗头,治疗头同时具有压力球囊和金属环状电极,筛查治疗一体化,设备内置对应筛查、治疗方案。</p> <p>10.方案具有高度个性化调整功能,要求具有以下功能:①治疗过程中可调节或修改≥ 15项参数,包括:缓冲值、肌电位最大值、最小值、电流强度、频率、脉宽、电流输出延迟时间、上升时间、平台时间、下降时间、休息时间、自我训练</p>	
--	--	--	--

		<p>波形、阶段持续时间、阶段间隔、持续时间。其中曲线采样支持≥ 10级分级调控。②软件内置电流脉宽频率组合≥ 150组；电流波形组合≥ 100组。可根据治疗需求自定义调整与新建。③训练反馈图像组合≥ 100个，可绘制图点位≥ 40个，可调整上缘、下缘边界及整体训练图形；单个阶段可设置目标点数≥ 15个，支持手动设置或随机出现。④治疗方案支持设置序列实现阶段组合循环运行，序列可包括的最大阶段数≥ 20个，单个序列可重复最大次数≥ 100次。④预置治疗方案数达≥ 450个以上，可以编制适合病人具体情况的治疗方案。方案可提供禁忌症、适应症、电极位置示意图等信息。</p> <p>11.支持治疗方案同一阶段中实现的电流频率与脉宽参数调制变化≥ 3次。</p> <p>12.具有阈值训练模式，可判断患者训练的情况是否达到阈值，给予对应的电流刺激。</p> <p>13.具有场景反馈模式：医生可根据空白的反射采集，指导患者在不同的生活场景下进行盆底肌收缩训练。</p> <p>14.具有病人档案管理功能。</p> <p>15.集成多项检查报告模板，可配置打印模板，并自定义配置建议、解析等模板。</p> <p>16.具有治疗方案管理功能，支持实时读取设备治疗方案记录并查看结果回放，回放内容包括电流强度、最大最小肌电位、最大最小压力值、平均肌电位、平均压力值。</p> <p>17.具有疗效分析功能，支持将对多次评估检查指标同时进行对比并生成曲线图。</p> <p>18.具有科室技术宣教线上平台，如公众号等。</p> <p>19.一套设备配置清单合计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1 1774 1235 2018"> <thead> <tr> <th>产品名称</th> <th>数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含移动小车）</td> <td>1台</td> </tr> <tr> <td>软件包（盆腹动力综合诊疗系统、神经传导速度检测软件、治疗工作站软件）</td> <td>1套</td> </tr> </tbody> </table>	产品名称	数量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含移动小车）	1台	软件包（盆腹动力综合诊疗系统、神经传导速度检测软件、治疗工作站软件）	1套	
产品名称	数量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含移动小车）	1台								
软件包（盆腹动力综合诊疗系统、神经传导速度检测软件、治疗工作站软件）	1套								

			电源适配器	1 个	
			电源线	1 条	
			输出电缆线	2 条	
			压力传感器	1 套	
			掌式超声显像系统	1 套	
			智能三维体态评估系统	1 套	
			导联线	29 条	
			USB 线	1 条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使用手册	1 本	
			扫码枪	1 个	
▲商务要求:					
核心产品	本标项核心产品为序号 1: 高档四维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产品要求	<p>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p> <p>1. 投标产品中属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备案资料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p> <p>2. 投标产品中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扫描件）。</p>				
报价要求	<p>1.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价格都应包含在总报价里，投标报价须包含设备、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软件提供、辅料、耗材、运输、保管、设计、开发、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咨询服务等全部费用。</p>				
质保期(保修期)	<p>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产品质保期最短不少于 5 年。</p> <p>2. 若产品出厂的质保期或产品生产厂家承诺的质保期超过本项目规定质保期限的，合同执行过程中按产品出厂质保期限或厂家承诺期限执行；若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限优于产品出厂的质保期或产品生产厂家承诺的，以中标人承诺执行。</p> <p>3. 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并负责免费提供设备的系统软件及硬件的安全性改版升级和技术支持，确保设备正常运行。质保期满后，</p>				

	终身维护。
售后服务要求	<p>1. 负责送货上门，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满足本项目技术要求的货物，出厂日期不得超过 6 个月。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p> <p>2. 所有产品、辅件、材料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信息。</p> <p>3. 设备在运输过程中出现损坏的，由中标人负责该损坏设备的更换。</p> <p>4. 所有产品标配齐全，且必须安装到位并调试合格。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产品若质量存在缺陷，免费更换新产品。有关产品质量(产品设计、制造工艺、材料缺陷等)引发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p> <p>5. 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中标人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p> <p>6. 中标人必须提供安装、配线以及软硬件的测试和调整服务。安装设备之前，应先对用户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开始安装时，应让用户相关技术管理人员参与安装、检测和排除故障。中标人在安装、调试等全过程中接受采购人的监督。</p> <p>7. 在中标人承诺的保修期内，设备保修包换所需要的配件均是原厂原装，不得使用兼容货物。如确因原厂配件停产需要其他品牌兼容配件的，由中标人提供解决方案且须经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p> <p>8. 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中标人向厂家支付，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中标人超过厂家承诺标准的，按中标人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执行。中标人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进行维护；质保期后中标人需提供维修维护服务。</p> <p>9. 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 电话咨询：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p> <p>(2) 服务响应时间：中标人提供 7×24 小时客服电话服务(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服务联系人及联系电话)，1 小时内响应；需要现场维修的，应在 12 小时内到达设备现场；一般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否则中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的相应损失。中标人须保证质保设备的正常运行，设备出现故障由中标人维护，如设备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须由中标人提供备件替换使用，保证项目的正常运行。</p>

	<p>(3)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的产品软件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p> <p>10. 质保期外服务要求</p> <p>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中标人应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或服务上门维护，中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p> <p>11. 备品备件及易损件</p> <p>(1)中标人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p> <p>(2)有稳定的备件供应渠道，并从设备厂商及其分销商购置整机和备件补充，可以满足采购人的设备再升级、扩充和保修服务配件及消耗品等多方面的需求，中标人就相关备品备件及耗材价格与采购人友好协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相关服务。</p> <p>12. 培训要求：中标人对其提供产品的使用和操作应尽培训义务，涉及的相关费用应计算在项目报价内，并使采购人使用人员能独立、熟练操作设备。</p> <p>13. 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应按中标金额 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p> <p>14. 所投设备须接入医院 HIS、LIS、PACS 系统或互联互通平台，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p>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毕并经过验收。</p> <p>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开具全额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验收合格后采购人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一年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合同余款 5%二年内付清。特殊项目国家另有付款规定的，按国家付款规定执行。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含培训)	<p>1. 安装调试：中标人硬件运输到指定地点后，中标人应派专业工程师进行安装调试，如此期间发生的硬件以及相关技术损毁或影响使用的情况，由中标人负责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2. 培训：硬件以及相关技术安装调试完成后，中标人需免费培训医护人员及维修人员熟练掌握使用及基本维护技术为止。时间、地点由采购人安排。</p> <p>3. 伴随服务：中标人应提供产品的随机附件、技术资料，可包括相应的安装配件、图纸、操作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这些文件应随设备一起发运至采购人指定地点。</p>

验收标准

1. 货物验收时包装完整无破损，必须提供装箱单、保修单、货物生产厂家出厂合格证书及有关供货说明文件，货物的所有正规手续必须齐全。为防止虚假应标，如有必要，中标人需配合院方联合院方指定的第三方或该项目其他投标人对中标人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逐一验收，如发现提供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与投标参数不符，则视为虚假应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2.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人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3. 验收依据：按合同要求及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4. 验收标准：(1) 货物必须全部在交货现场拆封。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功能、材质、颜色等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2) 所供产品的外观完好，无严重碰撞、表皮脱落、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3) 所供产品结构牢固，无安全隐患。(4) 如有抽检要求的，检测结果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5) 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6) 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

5. 验收要求：验收小组以项目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为验收依据，对供货产品技术参数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技术参数要求的，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1) 中标人按时间节点完成货物供货后，应及时整理技术资料并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采购人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交给采购人；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进行验收，采购人在收到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货物生产厂家须派授权代表参加本项目交货验收，核实所交货物的真伪；中标人必须到场配合，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确认。

(2) 验收小组依据招标文件、中标人响应文件技术参数逐条进行验收，对于设备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标人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响应不符的，作如下处理：

① 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响应参数比较有漏项的，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应标论处；

② 设备实际是负偏离的参数，在响应文件中标明是无偏离或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应标论处；

③ 设备实际是无偏离参数，响应表中标明是正偏离，在评审中未被发现的，以虚假应标论处；

④ 设备实际是正偏离参数，验收时并没有达到响应表中标明的正偏离范围，以虚假应标论处。

	<p>采购人在设备验收环节发现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达不到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响应的内容，属虚假应标行为，采购人将单方面终止合同拒收货物，有权追究中标人违约责任，赔偿采购人因采购时间延长造成的经济等方面损失，视情形将违约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p> <p>(3) 验收时中标人提供验收文档，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测试文档、使用说明书、电子文档，以及对所有需要进行核查的原件等。</p> <p>(4) 如供货产品不合格或不符合技术参数要求的，由中标人按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或部门)要求整改，中标人不按要求整改或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5) 如中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除按相关规定作违约处理外，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p>(6) 在项目验收过程中，如项目验收不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产生相关成本费用，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或弄虚作假的行为，采购单位将不予验收，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责任，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p>
知识产权及其他	<p>1.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p> <p>2. 在货物验收时候，如发现存在虚假响应，采购人将终止合同，并上报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罚。</p>
进口产品说明	本标项采购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容、要求
1	1.1 1.2	项目名称：钦州市妇幼保健院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QZZC2026-G1-990100-SSJT
2	3.1 3.2 3.3	投标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 1、2：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由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生产企业：生产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3	14.2	投标报价：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中的某个分标或多个分标所有货物内容作唯一完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4	15.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期之日起 60 天。
5	16	投标保证金：无。
6	17	投标文件组成：在线上传递交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 份，投标文件应包含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7	20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6 年 5 月 26 日 9 时 30 分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提交：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8	27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9	33	履约保证金：无
10	34	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收费标准（货物类型）下浮 20% 计取，签订合同前，由每个分标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

<p>注意事项</p>	<p>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p> <p>2.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p>
-------------	--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项目名称：钦州市妇幼保健院彩色超声诊断仪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1.2 项目编号：QZZC2026-G1-990100-SSJT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上述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合同履行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及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及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2 “投标人、供应商”系指向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

2.3 “货物和服务”是指本次招标文件中所采购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产品以及其提供的服务。

2.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

2.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3 投标人资格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2：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 1、2：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739 号）医疗器械分类管理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由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生产企业：生产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4 招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方式。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2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供货后发现

的, 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规定赔偿采购人, 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 质疑和投诉

8.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8.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 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 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 (5) 相关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8.3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 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0777-2390633

8.4 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 钦州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0777-2895258

(二) 招标文件

9 招标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0 投标人的风险

10.1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

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相关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11.2 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在招标公告中列出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内容为准。

11.3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招标公告中列出的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份组成，其中标有“★”号的均为必须提供或必须满足的材料，否则投标无效处理。

12.1 报价文件：

-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 ★（2）投标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
-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2.2 资格文件：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委托时必须提供，明确委托权限及时间】；

★（4）投标人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必须满足，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自行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或由采购人代表在评标时网上查询）；

★（5）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2025年10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成立不足3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如不足1个月的无须提供）；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6）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2025年10月以来任意连续3个月的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成立不足 3 个月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证明材料，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成立之日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

★（7）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2024 或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2026 年成立的新公司应提供公司成立日之后的财务报表，如不足 1 个月的无须提供），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投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

★（8）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 1）；

★（9）由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生产企业：生产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10）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详见附件 6）。

注：除（4）外，编号前标有“★”号的材料均为必须提供的材料，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处理。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内容为（1）、（2）、（3）、（4）、（5）、（6）、（7）、（8）、（9）、（10）项资格审查资料，某个分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12.3 商务技术文件

★（1）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见第六章）；

（2）项目实施方案（投标人应根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格式自拟）；

（3）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书（投标人应根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格式自拟）；

（4）《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中须提供的有关资料(如有，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材料应真实有效，如提供虚假材料将严肃处理)；

（5）投标人认为必要提供的材料【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 2）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等，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 3）】。

13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3.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为未提供。

13.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投标报价

14.1 投标人应详细填写投标报价表；

14.2 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中的某个分标或多个分标全部货物内容作唯一完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4.3 投标文件中所投分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4.4 投标人需要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价格都应包含在总报价里，投标报价须包含设备、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软件提供、辅料、耗材、运输、保管、设计、开发、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咨询服务等全部费用。**

15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5.1 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15.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16 投标保证金：无

17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7.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提交一份，投标文件应包含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本项目不接受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7.2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7.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投标单位没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电子签章，涉及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投标单位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 CA 电子签章。

17.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7.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7.6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17.7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

力。

17.8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字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17.9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18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和撤回

18.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18.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8.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19 投标无效的情形

19.1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等招标文件规定的材料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有效期、交货期、交货地点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9.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每个分标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等非带▲号技术参数中发生负偏离达 6 项及以上的；
- (3)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

性偏离较大的，已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

- (4)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9.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单项最高限价，超出标项最高限价或者超出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
- (4) 投标人未就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有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的；
- (5)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6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65\%$ ；

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6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65\%$ ；

③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6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60\%$ ；

④ 评审为会员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供应商在评标现场 4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含投标供应商自身出具的产品详细价格构成说明函原件的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所有成本和利润）】；

如果供应商认为自己的投标价有可能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应提前做好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成本评审依据。如不提供或者评委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或者相关资料真实性及合理性不被评审委员会完全接受，评审委员会有权将该投标报价视为“低于成本”或者“明显不合理并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则视为低于供应商成本价报价，作投标无效处理。

19.4 废标

投标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 (1) 某个分标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某个分标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9.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处理：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异常；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9.6 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处理：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9.7 特别说明：

- (1) 多家投标人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应当按一个投标人认定。
-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四)开标

20 开标时间和地点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某个分标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1 开标程序

21.1 开标形式：

21.1.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1.1.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1.2 开标程序：

21.2.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各投标人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

21.2.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人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21.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1.2.4 开标结束。

21.3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1.3.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1.3.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1.3.4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1.3.5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1.3.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五) 评标

22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七人以上（含七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3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4 评标程序

24.1 形式审查

投标人资格条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审查根据本章第三、12.2项《资格文件》提供的资格合格证明文件，其中（1）、（2）、（3）、（4）、（5）、（6）、（7）、（8）、（9）、

(10) 项资格审查资料，投标人无法完整提供有效资格审查资料，或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不满足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相关资格要求的均将被当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而不能进入下一步详评。**某个分标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投标产品的符合性，以及其他废标条款等内容进行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不能进入下一步详评。

24.3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在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上以书面形式（扫描件）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25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该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完成，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7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7.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7.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8 评标过程的监控

28.1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 评标结果

29 评标结果

29.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9.2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uangxi.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钦州）<http://ggzy.jgswj.gxzf.gov.cn/qzggzy/>发布中标公告。

29.3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0 对评标结果异议

3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30.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0.2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七) 签订合同

31 合同授予标准

31.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32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2.2 中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签订合同的，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

32.3 中标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和或者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八) 履约保证金**33 履约保证金：无****(九) 其他事项****34 中标服务费**

34.1 本项目的中标服务费为：签订合同前，每个分标的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收费标准（货物类型）下浮20%收取中标服务费。

费率 预算金额（万元）	采购类型 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磋商方式采购代理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35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由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36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通讯地址：钦州市钦南区钦廉街银信开发区 C7 三楼

联系人：黄宁振、冯永航

电话：0777-2390633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标委员会的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七人以上（含七人）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价格、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标方法和计分方法

（一）评标方法

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二）计分方法

1. 价格分.....30分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某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投标人最低报价（金额）}}{\text{某投标人报价（金额）}} \times 30 \text{分}$$

（1）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

政策。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2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且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

2.3 投标人同时满足以上两个政策时可叠加计算，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10%-20%）。

2.4 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2. 技术分.....46分

2.1 设备性能分（满分25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响应情况对照《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的技术参数要求，按以下规则进行评定：

（1）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全部技术参数要求的，无负偏离项，得基本分10分。对非实质性要求（未带“▲”实质性要求参数）发生负偏离，每有1项扣2分，最多扣10分。

（2）对招标文件中非实质性要求（未带“▲”实质性要求参数）发生正偏离，每项得1分，满分5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生产厂商盖章的技术白皮书或检验报告或宣传彩页或机器显示图片等作为证明材料且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即可加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承诺与证明材料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为准。

（3）投标人优于招标文件中带“▲”技术参数要求的，每项得2分，满分10分。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生产厂商盖章的技术白皮书或检验报告或宣传彩页或机器显示图片等作为证明材料且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即可加分，否则不得分；投标人承诺与证明材料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为准。

2.2 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21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一档（0分）：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二档（7分）：提供安装调试方案、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1-2人且同时具备医疗器械安装/维修相关培训合格证）、进度控制计划、各阶段进度安全保证措施和技术保证措施等有描述，实施方案基本完整，实施计划基本完整可行，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能清晰。

三档（14分）：提供安装调试方案、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3-4人且同时具备医疗器械安装/维修相关培训合格证）、进度控制计划、各阶段进度保证措施和技术保证措施、项目风险防范措施等可行；实施方案完整清晰，实施计划完整可行、详细，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能清晰。

四档（21分）：提供详细安装调试方案、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5人及以上且同时具备医疗器械安装/维修相关培训合格证）、进度控制计划、各阶段进度保证措施和技术保证措施、项目风险防范措施、管理组织机构，运转调试措施、检修调配计划、验收方案等内容详细，实施方案清晰、针对性强，实施计划完整明晰、可操作性强，项目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职能清晰可控。

3.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分.....18分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一档（0分）：未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二档（6分）：投标人承诺的故障响应时间、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满足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提供的故障出现解决方案、设备使用管理人员操作培训方案等描述简单，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较少、技术力量薄弱。

三档（12分）：投标人承诺的故障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40分钟）、到达故障现场时间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10小时），提供的故障出现解决方案、设备使用管理人员操作培训方案、备品备件、零配件储备、质保期外维修方案等可行、较完善，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较充足、技术力量较可靠。

四档（18分）：投标人承诺的故障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30分钟）、到达故障现场时间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6小时），提供的故障出现解决方案、设备使用管理人员操作培训方案、备品备件、零配件储备、质保期外维修方案等有针对性、符合项目实际，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充足、技术力量可靠，提供维护保养计划且计划内容完备、详实，服务体系完善。

4. 商务分.....6分

4.1 业绩分（满分4分）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商自2023年1月1日以来承接过同类产品销售业绩每个得1分，满分4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包括合同名称、标的、金额、期限、签字盖章内容的关键页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CA证书签章，否则不予计分，同一项目多份合同按一项业绩计算）

4.2 节能、环保产品满分（满分2分）

（1）投标产品中含有列入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优先采购产品并具有有效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满分 1 分。（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准）

（2）投标产品中含有列入财政部现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目录内（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优先采购产品并具有有效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根据其所占项目预算金额比例得 0 至 1 分，满 1 分。（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准）

5. 总得分=1+2+3+4。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分相同的，按技术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分相同、技术得分相同的，按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除非有法定事由，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该等情况下，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合同编号：

标项（分标）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和编号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 量	单 位	单 价 (元)	金 额 (元)
1								
2								
3								
N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项目，投标人需要提供的所有货物及服务价格都应包含在总报价里。投标报价须包含设备、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软件提供、辅料、耗材、运输、保管、设计、开发、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咨询服务等全部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响应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2、货物保修期：_____。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乙方开具全额发票，甲方收到发票一个月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验收合格后甲方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一年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5%，合同余款 5%二年内付清。特殊项目国家另有付款规定的，按国家付款规定执行。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

货物金额的0%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量保证期过后甲方在 1 年内一次性无息返还给乙方。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机房整体保修期与设备保修期一致。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

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万分之一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万分之一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四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

送达。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由乙方预付鉴定费。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一份，甲乙双方各二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附件：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 ）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投标项：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地址：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第 页
- (2) 投标报价表. 第 页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第 页

二、资格文件

-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 第 页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第 页
- (3) 法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第 页
- (4) 投标人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 第 页
- (5)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第 页
- (6)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第 页
- (7)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第 页
- (8)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1）. 第 页
- (9) 由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生产企业：生产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第 页
- (10)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详见附件6）. 第 页

三、商务技术文件

- (1)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第 页
- (2) 项目实施方案（投标人应根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格式自拟）. 第 页
- (3)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书（投标人应根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格式自拟）. 第 页
- (4) 《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中所需提供的有关资料. 第 页
- (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第 页

一、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
我方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提交下述文件：

- 一、投标文件：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 二、（按投标人须知第 12 条）和《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中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同意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投标人须知第 15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人和数据或资料。

5.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6. 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7. 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知悉以下之法律责任：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于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四、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电报、传真或电传：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报价表格式: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所投标项: 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生产厂商	数量 ①	单位	功能、技术参数/服务要求	单价 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3								
...								
N								
总报价 (人民币大写):						(¥:	元)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注: 1. 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 单位为元, 精确到个位数;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文件中给出各个单项的单价, 不能仅给出小计和合计。

投标人名称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二、资格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身份证复印件；

(3) 法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委托书

致：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名：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单位公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4）投标人可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zxgk.court.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

（5）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6）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7）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8）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详见附件1）。

（9）由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者经营许可证复印件（生产企业：生产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10）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详见附件6）

三、商务技术文件

(1)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所投标项: _____

品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说明: 按照“第二章《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商务要求”部分逐一填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响应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所投标项: 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性能及指标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偏离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1					
2					
3					
...					

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技术规格与招标最低技术参数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 投标技术规格高于招标最低技术参数要求的为正偏离, 低于招标最低技术参数要求的为负偏离。投标技术指标或者规格有“正偏离”或者“负偏离”的, 请在偏离的指标处加划下横线标注。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根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格式自拟）

(3) 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书

（投标人应根据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格式自拟）

(4) 《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中所须提供的有关资料：

（由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一览表及要求》的要求如实提供，并相应添加目录，以便查找）

(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材料：

（由投标人根据自己实际情况如实提供，并相应添加目录，以便查找）

附件 1：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苏世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钦州市妇幼保健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现郑重声明：

（投标人名称）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违法记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设备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1.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写。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设备（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设备（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设备）。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	★A02052301 制冷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冷空调设备	压缩机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 2 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 /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203 空调机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2019年6月1日。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5：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6：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 (或证照/证件号码)	备注

注：

1. 各股东名称必须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股东及出资信息”的信息相符，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页面打印文件。
3. 投标人如为事业单位的，不需要提供本表。
4. 提供“天眼查”里面投标人的公司信息及股东之间的关联图。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企业间可能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根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同一项目不能选择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定点供应商参与竞争，各投标人应主动回避此情形。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